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26-014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546,731.45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1,154,673.15 元后，母公司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净利润为 10,392,058.30 元。加上年初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1,533,627,955.32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扣除当年分配后的余额），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544,020,013.62 元。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现金分配政策规定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25 年末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全部结转到下一年度。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247,204,818.79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411,530.08	40,511,986.30	81,627,722.8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127,370,424.0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44,020,013.6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247,204,818.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4,183,746.39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47,204,818.79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 实施回购股份及回购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4年、2025年实施了两次回购。根据2024年回购方案，公司共回购股份为97,215,300股，回购金额为299,968,802.71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用途为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7月25日，公司注销上述回购股份中的80,115,300股，占回购股份的82.41%，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5.4%，回购注销金额为人民币247,204,818.79元（不含交易费用）。2025年，公司再次进行回购，共回购股份为8,414,980股，回购金额为30,050,066.10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用途为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规定，回购股份并注销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即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247,204,818.79元（不含交易费用）。

2.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

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为公司的房地产开发主业及产业转型提供财务保障。公司“御品峦山”项目目前正处于开发建设阶段，同时拟以1.75亿美元（折合人民币12.35亿元）收购Arizaro项目，这两者均需投入大额资金。

3. 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互动易平台等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建议和诉求。在年度股东大会上，中小股东可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4. 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兼顾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关系，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前提下，适时实施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切实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2025年度实际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中登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